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 256.08%，同期申万通信设备行业涨幅 15.38%，深证成指涨幅 9.77%，公司股票期间涨幅显著高于同期行业及深证成指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截至 2026 年 1 月 13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69.97 元/股，处于历史高位，股价已脱离基本面；公司当日股票成交额 112.61 亿元，成交量较大。投资者交易存在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的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市净率为 5.61，静态市盈率为 66.41。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12.57，静态市盈率为 846.29。公司最新市净率、静态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5 亿元，同比下降 3.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7.46 万元，同比下降 50.9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风险。

4、经公司自查及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 年 1 月 9 日、2026 年 1 月 12

日、2026 年 1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 256.08%，同期申万通信设备行业涨幅 15.38%，深证成指涨幅 9.77%，公司股票期间涨幅显著高于同期行业及深证成指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截至 2026 年 1 月 13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69.97 元/股，处于历史高位，股价已脱离基本面；公司股票成交额 112.61 亿元，成交量较大。投资者交易存在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的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市净率为 5.61，静态市盈率为 66.41。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12.57，静态市盈率为 846.29。公司最新市净率、静态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目前公司正在进行 2025 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公司测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025 年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